**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學生校外教學活動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班 級 |  | 人數 |  |
| 活動日期 | 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日（星期　　　）第　　節至第　　節 |
| 活 動 | 名 稱 |  |
| 地 點 |  |
| 內 容 |  |
| 出發時間 | 　　時　　分 | 交通方式 |  |
| 活動地點集合時間 | 　　時　　分 | 解散地點 | □活動地點□學校 |
| 申請學生 | 1 | 帶隊教師 | 2 | 導師 | 3 | 社團活動組 | 4 |
| 學務主任 | 5 | 教學組 | 6 | 教務主任 | 7 | 校長 | 8 |
| 注意事項：1. 申請時，需檢附家長同意書並須於參觀前1日辦理完畢，校長核准後送回**學務處社團活動組備查**。
2. 申請單請依序[1～8]陳核批示。
3. 活動期間須穿著校服，並由帶隊教師帶領學生進出校門。
4. 活動期間請帶隊教師全程注意學生安全及秩序，並遵守相關之規定。
 |

108.09.10製表